

OFCs: 从“境外乐土”到“避税天堂”

如果我们从空中鸟瞰，加勒比海海水澄澈、湛蓝，大大小小的岛屿如同镶嵌在蓝色丝绒上的一颗颗宝石，璀璨而耀眼。事实上，也的确如此，加勒比海沿岸星罗棋布着二三十个风光旖旎、物质富裕的司法管辖区。

其中，如：BVI、巴巴多斯、开曼群岛、圣安德烈斯、安提瓜和巴布达、圣基茨岛和尼维斯岛、荷属安的列斯、圣文森特和格林纳斯丁、特立尼达岛等等，它们都是闻名遐迩的境外金融中心（OFCs）。



（图2：常见的OFCs）

这些OFCs没有外汇管制，低税率甚至零税率，因此，吸引了全球的大量资本。目前，OFCs容纳了4,000家银行、200万家空壳公司和全球2/3的对冲基金。据IFM统计，全球50%的现金流经过境外金融中心，并由此流向世界各地。

是什么让偏居一隅的小岛如此具有吸引力？OFCs是怎样一步一步地成长为国际金融中心的？享受繁荣富足的同时，十余年间，OFCs又是如何通过与OECD的博弈和斗争而发展壮大的？

起源

英国大不列颠时代，殖民地多不胜数，号称“日不落”帝国。当时，英国为了鼓励人民到殖民地做开荒先驱，于是立例：凡是在英国境外所得并存于海外的收入，一律不用向英国政府缴纳税款。久而久之，很多英国人都在境外开设户口，开设公司，将资产囤积在英国境外，而这些地方逐渐发展成为受到其它国家人民欢迎的境外租税天堂。

然而境外中心热热闹闹地发展起来，还是1950年以后的事情。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，瑞士几乎是唯一的中立国，没有受到战火的波及，很多外国人（特别是犹太人）因为将钱存在瑞士银行户口而得以保存财富。这使得瑞士成为日后世界富豪级人士资产保障的信心标志。

加上战后社会百废待兴，经济增长一日千里，无论是在实际需求上还是心理需求上，境外中心都有其存在价值。而一些人口稀少，没有其它资源的小国或岛国，为了吸引外商到来，纷纷提供有利条件，例如免税，保密条例等……渐渐的，这些地方开始发展成为新兴的境外中心，例如百慕大、开曼、曼岛等。

其实最初，“境外金融中心”和“避税天堂”这样的词汇，都是中性词，并没有任何贬义。甚至，很多时候“避税天堂”成为境外业蓬勃发展的一大优势，因为这些境外金融中心没有外汇管制、低税率甚至零税率。

长足发展的原因

境外金融中心能够得以发展，完全有赖于全球化及其带来的巨大机会。

一方面，由于通讯技术的进步，电报、传真和网络等使世界日益变成了一个村庄。在“地球村”，企业变得越来越国际化。它们发现把企业的经营及收益带出国门并转入OFCs变得越来越容易操作。尤其在网络时代，互联网让一切成为可能：人们使用互联网可以随时随地快速、低成本地以匿名的方式在世界范围内转移资金。

另一方面，全球化带来了金融的自由化，而后者取消了对资本流通的控制。几乎所有的OFCs都对外汇无任何的管制，资金可以自由流通和出入。一份来自荷兰中央银行哈里·盖瑞森和纽兰达·佩特斯的调查报告显示：资本流动性每增长1%，有效公司税率就会降低0.5个百分点。

此外，金融服务业的发展，也推动了OFCs的快速发展。众多的国际金融机构，如银行、信托机构、基金、金融管理公司等都被OFCs宽松的税制和信息的高度保密性所吸引。以香港为例，有100多家来自世界各地的银行，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服务机构更是不计其数。

不仅如此，很多非金融企业也投身到OFCs，它们通过信托或基金等方式，在全世界范围内经营养老基金和股权认购方案。很多跨国公司利用对冲基金、融资等多种金融衍生工具对公司资产进行管理经营。比如，Google将其信托基金设立在了泽西岛。

起初，OFCs是完全中性的一个词，并无所谓价值判断的好与坏，它仅仅作为全球资本流通的工具和中介而存在。OFCs的不断发展壮大，乃至出现井喷式的繁荣，绝非一种偶然。它是全球化、自

由经济、现代通讯技术，以及现代金融服务业等各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。



（图3：OFCs多是风光旖旎的旅游胜地）

“争议声”中不断壮大

OFCs，一直以来都是个“相对”的概念。泛言之，几乎所有世界上的金融中心，如伦敦、纽约和香港等也都可以称之为“OFCs”，因为它们接洽的很多业务都来自本土以外。

某种意义上，英国也是世界最大的个人避税天堂之一。在海外的英国居民，他们不必就其海外收入纳税，这与附属于英国的OFCs(如BVI)并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。同样地，美国之所以能够成为全球资本的“洼地”，很大程度上也要归功于美国对非居民存款征收非常低的税。正因为如此，美国吸引的非居民存款比瑞士的两倍还多。

一枚硬币都有两面，对OFCs的争论也从来没有停止过。

一些国家的税务部门将OFCs称为“金融蛀虫”，称其为偷税漏税和洗钱提供了理想环境，从其它真正的经济实体攫取税收和其它收益。其中，对OFCs的异议最集中体现在一些公司“合法避税”这个问题上。此外，OFCs受诟病的地方是：其对境内商业活动的监督不严格，这会给贪官、恐怖分子有机可乘。

但是，自由市场理论的支持者则认为，OFCs的低税率竞争是一种“健康”的表现。因为，通过税务竞争可以提高在岸经济实体的竞争力，并推动经济发展。哈佛大学商学院的迪赛（Mihir Desai）就曾表示：“就算在各方努力下OFCs最后真的消失了，一些其它的类似产物也会应运而生，取代它们的位置。”³

一边是税务部门和一些非营利组织的批评，比如税务争议联盟（The Justice Network）。另一边，OFCs仍然如火如荼地不断发展和壮大。仅BVI就为700,000家公司提供了境外注册（2010年最新数据）。而开曼、泽西岛、根西岛、BVI的富裕程度已经超过了大部分欧洲、加拿大和日本公民。得益于此，OFCs蓬蓬勃勃地发展了起来，成为了名副其实的国际金融中心。

方块知识四

避税天堂： 一个让OFCs郁闷的“误解”

通常，“Heaven”被翻译成天堂，意即众生幸福、欢乐之所。但让OFCs欢乐不起来的是，一旦Heaven与Tax联系在一起，并被翻译成“避税天堂”，烦恼和不幸便接踵而至。

据宏杰集团董事何文杰会计师（Horace Ho）所知，“Tax Heaven”最早被翻译成中文是在香港。1990年左右，非常多的外国银行在香港开展业务，而且业务繁忙。这些外国银行家们向香港人推广各种各样的OFCs及其SPVs。

当时，外国银行家们最大的一个“卖点”就是：把钱放在“境外避税港”（Offshore Tax Heaven）非常安全，而且您将获得较高的利息收益。

最初的那个翻译者，他/她要么是一不小心进行了误译，要么只是在开一个玩笑。因为，他/她也许从来没料想到，一旦被贴上“避税天堂”（Tax Heaven）的标签并与“黑名单”挂钩，OFCs的快乐就将离去，烦恼也随之而来。

OFCs一片欣欣向荣

经过几十年的发展，境外金融中心和避税天堂有了长足的发展，呈现出繁荣景象。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（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，简称“IMF”）透露，有10万亿美元的境外资金存放在各大境外金融中心的库房里，约为法国国内生产总值的5倍。

境外金融中心容纳了4,000家银行、200万家空壳公司和全球2/3的对冲基金。全球现金流有50%会经过境外金融中心，由此流向世界各地。比如，开曼群岛现在是世界第五大银行中心，很多公司通过设立开曼公司在美国、英国、香港等证券市场融资、上市。

在全球经济中，境外金融中心因为削弱政府税收和监管缺失而备受诟病，但客观上它作为全球自由经济中的一环，也有利于资本的自由流通。

对中国投资者来说，也许很多人从来没有去过BVI、开曼或者毛里求斯，但是，他们却对这些境外金融中心并不陌生。因为，在过去的几十年内，中国政府所吸引的外商直接投资（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，简称“FDI”），来自BVI的投资资金经常高居榜首，开曼群岛和毛里求斯、塞舌尔、萨摩亚也总是位列前10位。

³详见 Economist 发表于2007年2月22日之专题报告《离岸金融》。



(图4: 宏杰董事何文杰会计师与毛里求斯公司注册署官员)

其中，中国公众都非常熟悉的公司，如百度、娃哈哈、蒙牛、联想、新浪等都是注册在开曼群岛、百慕大、BVI或其它OFCs的知名企业，并以境外公司为主体在海外上市。

G20峰会：OECD直击OFCs

2009年4月2日，为了应对全球金融风暴，G20峰会在伦敦召开。根据峰会议程，G20峰会将会公布一份由OECD所编制的“税务合作名单”。但是，让人没想到的是，经济寒冬中如火如荼的G20竟然比原计划推迟了半个小时才发布名单——因为香港和澳门差点被OECD列入“灰名单”（即已承诺恪守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，但大致未履行的司法管辖区）。

之所以如此，主要是法国总统萨科奇的“阻挠”。

G20峰会召开前，萨科奇就已经在爱丽舍宫发言中宣称：如果法国加强国际监管的要求未能得到满足，他将退出定于4月2日召开的G20伦敦金融峰会。在G20峰会上，萨科奇强烈要求把中国的香港和澳门列入“灰名单”。

为了保护香港和澳门，出席G20峰会的胡锦涛主席与萨科奇据理力争，僵持不下。一旁的美国总统

奥巴马只好做起了和事佬，不厌其烦地穿梭于胡锦涛和萨科奇之间，从中斡旋。

正当胡锦涛在G20峰会上与萨科奇剑拔弩张、相持不下时，中国外交部发言人秦刚于4月2日第一时间发出“声音”，表示：中方积极支持国际社会共同努力加强金融监管，打击逃税，支持开展反避税国际合作。但是，将中国的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列为“避税天堂”是没有依据的，我们坚决反对。

直到公告发布前5分钟，胡、萨才在众目睽睽之下握手言和，宣称：双方就G20峰会声明只表示【知悉】（Take Note），以避免直接认可该名单，从而使香港和澳门幸免于被推上OECD“不合作”名单。正是因为中央政府的大力保护，香港和澳门才得以幸免被列入“灰名单”。



(图5: 萨科奇和胡锦涛在G20峰会上握手言和)

2009年，在伦敦的G20峰会上，OECD所公布的“税务合作名单”（详见表二）将不同的司法管辖区分为三类，它们分别是：

- a. 大致已履行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的司法管辖区（即白名单）；
- b. 已承诺恪守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，但未大致履行的司法管辖区（即灰名单）；

³详见 Economist 发表于2007年2月22日之专题报告《离岸金融》。

c. 未曾承诺恪守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的司法管辖区（即黑名单）。

刻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关注。被列入“黑名单”和“灰名单”的OFCs反应迅速，纷纷承诺将遵守和履行OECD所公布的税务准则，并通过加强国际间的信息交流与合作来提高税务透明度。

OFCs对OECD名单反应迅速

司法管辖区的国际认同，在这个行业声誉很关键。如果能够拥有符合最高国际标准的声誉，那对于招揽生意无疑是件好事。

——杰弗瑞·欧文斯，OECD税收政策和行政管理中心主任

其中，反应最快的是“黑名单”中的哥斯达黎加、马来西亚纳闽岛、菲律宾及乌拉圭。2009年4月7日，它们发表共同声明，承诺恪守国际税务准则，从而由“黑名单”成员变为“灰名单”成员。从此，OECD“税务合作名单”的“黑名单”上便空无一“人”。

OECD编制的“税务合作名单”公布之后，立

表二：OECD税务合作名单（2009年4月）

大致已履行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的司法管辖区（即白名单）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|
| 阿根廷 | 德国 | 韩国 | 塞舌尔 |
| 澳洲 | 希腊 | 马耳他 | 斯洛伐克 |
| 巴巴多斯 | 根西岛 | 毛里求斯 | 南非 |
| 加拿大 | 匈牙利 | 墨西哥 | 西班牙 |
| 中国（注1） | 冰岛 | 荷兰 | 瑞典 |
| 塞浦路斯 | 爱尔兰 | 纽西兰 | 土耳其 |
| 捷克 | 曼岛 | 挪威 | 阿联酋 |
| 丹麦 | 意大利 | 波兰 | 英国 |
| 芬兰 | 日本 | 葡萄牙 | 美国 |
| 法国 | 泽西岛 | 俄罗斯 | 美属维尔京群岛 |

已承诺恪守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，但未大致履行的司法管辖区（即灰名单）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安道尔 | 开曼群岛 | 荷属安德烈斯群岛 | 奥地利*（注2） |
| 安圭拉 | 库克群岛 | 纽埃 | 比利时* |
| 安提瓜及巴布达 | 多米尼加 | 巴拿马 | 文莱* |
| 阿鲁巴 | 直布罗陀 | 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 | 智利* |
| 巴哈马 | 格林纳达 | 思亚圣文森特和格林 | 危地马拉* |
| 巴林 | 利比里亚 | 纳斯丁萨摩亚 | 卢森堡* |
| 伯利兹 | 列支敦士登 | 圣马力诺 | 新加坡* |
| 百慕大 | 马歇尔群岛 | 特克斯和凯特斯群岛 | 瑞士* |
| 英属维尔京群岛 | 摩纳哥 | 瓦努阿图 | |
| | 蒙塞拉特岛 | | |
| | 瑙鲁 | | |

未曾承诺恪守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的司法管辖区（即黑名单）

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哥斯达黎加 | 马来西亚（纳闽） | 菲律宾 | 乌拉圭 |
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-|

注1：2009名单就中国列出注脚，指出【特别行政区除外，这些地区已承诺履行国际认可的税务准则】。
注2：除*外，灰名单中其余地区都曾被OECD在2000年列为“避税天堂”黑名单。

根据OECD所公布的税务准则，大多数经济体都已采用OECD 2004年版本的税务信息交换条文(TIEAs)。根据该最新版本的订明，缔约司法管辖区不能以所索取资料与本地税务事宜无关，而拒绝搜集和提供给对方。一旦签署了12份TIEAs，则将符合OECD“白名单”要求。

一度，银行保密和信息保密是OFCs的一大优势。但是，面对金融危机后OECD、美国、英国及其它西欧国家的压力，瑞士、卢森堡、列支敦士登等国家的银行信息保密受到了很大的挑战。

在如此大环境下，其它OFCs纷纷向OECD示好，加入了签署税务信息交换协议(TIEAs)的竞赛中，希望早日签署够12份TIEAs，从而登上“白名单”。

从2009年4月G20峰会公布OECD税务合作名单至今，短短的一年内，各司法管辖区签署了300多份的TIEAs。这一数字是2000年到2009年近十年间的5倍还多。因为，过去十年全世界签署的TIEAs，其总数仅仅为59份。

这一趋势仍在继续。OECD官方网站上新签署的TIEAs名单，每天都在不断地更新。基于税务信息交换网络的不断扩大，一个全新的全球税收透明机制正在形成。作为其中重要的一员，OFCs正在或主动、或被动地融入其中，传统OFCs与新兴OFCs之间的格局亦在发生着变化，而不断推陈出新的SPVs也对国际税务筹划提出了更高的合规要求。

但实际上，业界对OECD的同侪评议并非没有担心，最主要的还是全球论坛的成员国有OECD成员国也有非OECD成员国，各经济体规模大小不一，国家文化、历史和政治背景、甚至税收制度也不同。

因此，按照OECD的标准和规定来评议会不会如期望的那样奏效？

2010年10月更新—全球金融中心指数(GFCI8)



(图6：GFCI8封面)

2010年10月底，卡塔尔金融中心管理局(Qatar Financial Centre Authority)新鲜出炉了第8期的全球金融中心指数(The Global Financial Centres Index, 以下简称“GFCI8”)，该报告对全球75个金融中心城市的竞争力进行了排名⁴。此次GFCI8的统计结果，有下述几个值得注意的关键点：

- ▶ 根据GFCI8的排名，伦敦位列榜首，纽约仅以2分之差位居次席。伦敦和纽约相差无几，仍然是目前最无可争议的两大国际金融中心。
- ▶ 香港在GFCI8榜单上名列第三，与纽约、伦敦仅有10分左右的差距。至此，香港真正跻身于国际金融中心之列。此外，新加坡名列第四，紧随香港，都加入了国际金融中心的Top俱乐部。

⁴其数据源自两部分：一部分为客观的技术性数据；另一部分金融专业人士的在线评价。

- ▶ 最新的GFCI8显示，金融专业人士对金融服务业的信心在降低，因为53个金融中心的得分低于其在GFCI7的得分。
- ▶ 金融危机以来，亚洲金融市场发展迅猛。GFCI8的数据显示，这一势头仍在继续。其中，上海跻身至第6位，凸显出“两个中心”的大背景下上海建设国际金融中心方面的突飞猛进。
- ▶ 在金融专业人士看来，最容易引发金融中心竞争力变化的因素主要有：1) 税收；2) 经济和商业自由；3) 政府支持；4) 法律法规的透明性和可预估性。
- ▶ 自金融危机以来，由于OECD及国际社会的压力，OFCs的排名有较大幅度的下滑。在GFCI8的调查报告中，这一颓势有所延续。

在此，我们很乐意在第一时间与您分享此份最新的报告，并特意为您提取出主要的国际金融中心在GFCI8中的最新排名（详见表三），供您参考。

对于OFCs，自金融危机爆发以来，它们便受到了相当程度的外部监管。不少OFCs被OECD等国际组织列为“避税天堂”而因此压力大增。在GFCI8中，有两个OFCs得分超过600分，它们分别是**泽西岛**和**根西岛**。整体而言，自GFCI6以来，大多数TopOFCs在竞争力方面出现了下滑的迹象。不过，包括泽西岛、根西岛在内的海峡群岛在OFCs及金融服务业中仍处于领先水平。

表三：OECD税务合作名单（2010年10月）

| 金融中心 | GFCI8排名 | GFCI8得分 | 排名变化（较GFCI7） |
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伦敦 | 1 | 772 | 0 |
| 纽约 | 2 | 770 | -1 |
| 香港 | 3 | 760 | 0 |
| 新加坡 | 4 | 728 | 0 |
| 东京 | 5 | 697 | 0 |
| 上海 | 6 | 655 | +5 |
| 深圳 | 14 | 654 | -5 |
| 北京 | 16 | 653 | +1 |
| 台北 | 19 | 639 | +2 |
| 泽西岛 | 22 | 626 | -4 |
| 根西岛 | 26 | 616 | -4 |
| 迪拜 | 28 | 607 | -4 |
| 曼岛 | 32 | 598 | -4 |
| 开曼群岛 | 34 | 592 | -6 |
| 英属维尔京群岛 | 40 | 582 | -3 |
| 毛里求斯 | 61 | 535 | -1 |
| 巴巴多斯 | 64 | 529 | +3 |